证券代码:600435　　股票简称:北方天鸟　　编号:临2007-033

北京北方天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北京北方天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07年11月3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应到会董事11人,实到11人,实到会董事人数占应到人数100%,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记名方式通讯表决,决议如下:

1、审议了《关于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11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内容详见上海交易所网站);

2、审议了《关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的议案》,11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内容详见上海交易所网站);

3、审议了《关于董事、监事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议案》,11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不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或监事职务报酬,在公司有任职的董事、监事根据所任职务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办法的相应岗位领取报酬。

此项议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了《关于公司治理整改报告的议案》,11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北方天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一日

证券代码:600435　　股票简称:北方天鸟　　编号:临2007-034

北京北方天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整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2007]第28号《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及京证公司发[2007]18号《关于北京证监局开展辖区上市公司治理等监管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北京北方天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07年4月启动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

一、公司在治理专项活动期间完成的主要工作

1、2007年4月底,公司成立了专项工作小组并制订了关于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实施方案与计划。专项工作小组由董事长亲自负责,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以及各有关部门负责人具体分管,开始进行以自查为起点的专项治理工作。专项工作小组及公司各职能部门根据公司治理有关规定以及自查事项,认真查找本公司治理方面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同时建立了专项活动的交流平台,通过电话、电子邮箱、传真及网络平台等多种方式接受公众对公司治理状况进行评价,认真总结公司的治理现状,找出不足和问题并进行了深入的分析。

2、2007年5月7日,公司召开全体高管会议,学习了中国证监会[2007]第28号《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及京证公司发[2007]18号《关于北京证监局开展辖区上市公司治理等监管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并就专项治理工作的重要性,具体工作部署及完成时间进行了进一步的强调。

3、为更好地开展公司治理专项自查的工作,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有关部门人员转发《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2007]第28号《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及京证公司发[2007]18号《关于北京证监局开展辖区上市公司治理等监管工作的通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学习文件,对此次专项治理活动有了更深刻的认识,并表示将积极参与此次活动,把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的目标落到实处。

4、本着认真自查、积极整改的原则,于2007年5月8日起,公司各部门对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自查事项及公司规章制度,按照分工进行自查,主要是针对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通过检查形成了各部门的情况汇总,并形成书面报告,根据各部门上报的情况,进行了汇总及分析,在此基础上拟定了自查及整改措施报告。

5、《自查及整改措施报告》经2007年6月5日召开的三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北京证监局并于2007年7月2日起在媒体公开披露,通过设立交流平台的方式,与广大投资者就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交流和沟通。

6、2007年8月29日起,北京证监局对本公司的公司治理专项检查的工作情况进行现场检查。2007年9月17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监局的《监管意见书》,根据意见书中指出的问题和北京证监局提出的具体监管意见,我公司对后续整改、落实监管意见制定并落实了具体措施。

二、自查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1、制度体系仍需完善的问题。

形成原因:公司的内部管理制度较多,各部门在制度设计和制定时沟通不够充分,导致了个别制度间的衔接问题;随着经营环境的变化,以及国家法律、法规的变更,还有一部分重要管理制度需要及时更新完善。

整改措施:由董事会办公室和总经理办公室负责,对全部公司制度进行梳理和修订,对于已有新制度的,及时发文废止原有制度,由总经理负责。对于规定衔接不好的,会同相关部门进行统一整理,形成完整、一致、可操作性强的管理制度,由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负责。根据自查中发现的制度缺失,由证券与投资部、财务部、计划调度部根据自身的职责划分限期制定,经决策后实施,由董事会秘书负责提交决策。

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也已经修订并经过了三届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于2007年6月开始实施。《合同评审管理规定》也已修订完毕。

整改时间:本项整改工作已于2007年10月中旬完成。

2、加大制度执行和专业委员会的运作力度。

形成原因:虽然公司针对不同管理环节已制定比较详细的制度,但在执行过程中存在不到位或脱节的现象。董事会下设的专业委员会已比较齐备,但在公司运营过程中,各有关部门及决策机构与各专业委员会的沟通联络机制还不够完善,专业委员会在运作程序上未按规定有效执行。

整改措施:由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办公室具体负责检查,安排专人按月不定部门的抽查,并与责任的绩效考评挂钩。对于自查中发现的制度执行不到位的问题,分情况进行处理:由于制度制定不合理导致的缺乏操作性等问题,在与有关部门进行充分沟通后对制度进行修订;对于无合理原因未执行制度的,在本次自查后要强化制度执行,并完善相应的执行流程和记录,便于监督考核。上述工作由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负责。

已与董事会办公室、各专业委员会成员进行了沟通,对加强专业委员会运作力度问题的解决达成了共识。具体措施为公司各部门加强与各专门委员会的联系,在重大事项决策前,先由职能部门拟定方案和关键决策点,由董事会办公室直接与各专门委员会负责人联系,专业委员会成员采用会议或者通讯联络的方式对方案提出具体意见,以供决策使用。

整改时间:已经于2007年9月召开落实会议,就此项整改措施向有关部门进行了传达,在今后的公司运作中依此执行。本项整改工作为一项持续性的工作。

3、人员储备、机构设置有待完善的问题。

形成原因:随着公司所处行业竞争的加剧,人才的储备和使用就愈发凸显;同时公司业务的不断拓展,机构设置也需进一步的完善。通过本次自查,公司已经充分认识到了这个问题的紧迫性。

整改措施:在2007年上半年总部机构调整的基础上,进一步优化了机构职能设置,精简了职能部门和管理部门,明确了各部门和岗位职责。在公司开展了定岗定员,竞聘上岗的工作,同时完善薪酬制度的相关方案已完成。

整改时间:已于2007年10月中旬完成。

三、公众评议中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我公司按照要求公告了接受公众评议的邮箱、电话,但投资者未提出专门针对公司治理的问题。

四、北京证监局现场检查中提出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1、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发挥有待加强

整改措施:公司各部门加强与各专门委员会的联系,在重大事项决策前由相关业务部门提出具体方案,对其中的关键决策点、有待进一步论证的问题作出明确说明,提交董事会办公室,由董事会办公室直接与各专门委员会负责人联系,采用会议或者通讯联络的方式对方案提出具体意见,以供决策使用。

整改时间:已经于2007年9月召开落实会议,就此项整改措施向有关部门进行了传达,在今后的公司运作中依此执行。本项整改工作为一项持续性的工作。

2、制度制定及执行的问题

整改措施:对于公司制度的执行情况,由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办公室具体负责制度执行情况的检查,具体措施为专人按月不定部门的抽查,对于抽查中发现制度执行不力的情况,直接与责任人的绩效考评挂钩。

《对外投资管理办法》(草案)、《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管理办法》等已经制定完毕,经2007年11月30日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整改时间:于2007年11月30日完成。

3、关于董事报酬的问题

整改措施:已经起草了完成了《关于董事、监事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议案》,已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在年底前提交股东大会。

整改时间:2007年11月30日通过董事会审议,2007年12月31日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关于募集资金专户的管理问题

整改措施:

(1)自2007年9月1日起,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和专户核算。

(2)为避免利息收入的损失,维护股东利益,我公司已按各笔定期保证金定期到期日为时间节点,在确保各笔款项在整改期间不存在被划扣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了如下整改:

存放于工商银行北京珠市口支行的定期保证金430万元,已于2007年10月2日存入募集专户。

存放于招商银行北京方庄支行的定期保证金:其中1500万元已于2007年9月20转为定期存单方式专户存储;2000万元已于2007年11月3日转为定期存单方式专户存储。

存放于深圳发展银行北京西三环支行的定期保证金3000万元拟于2008年3月底前转为定期存单方式专户存储。

整改时间:部分已经完成,为避免利息损失,公司承诺最后一笔将于2008年3月前转存。

五、上海证券交易所评价意见

针对交易所出具的评价意见,公司将以本次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为契机,对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切实加强公司内部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建设和内控制度建设、规范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运作、强化公司董事(包括独立董事)的履职意识,积极推进公司治理水平。

通过本次专项治理活动,公司发现了治理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并积极进行了整改,在完善公司制度体系,进一步提高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规范化运作的意识,加强公司治理结构建设等方面取得了较大进展,使公司治理水平得到质的提高,增强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在今后的工作中,公司将以本次专项治理活动为契机,不断完善自身的治理结构、提升治理水平,促使公司在规范的运作下获得长期健康的发展,以更好的业绩回报全体股东。

北京北方天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年11月30日

股票代码:600536　　股票简称:中国软件　　编号:临2007-025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07年11月2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于2007年11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认真审阅了会议议案,全部9名董事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对会议议案进行了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就下述事项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加强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整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报告。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2月1日

股票代码:600536　　股票简称:中国软件　　编号:临2007-026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加强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整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8号)要求和北京证监局《关于北京证监局开展辖区上市公司治理等监管工作的通知》(京证公司发[2007]18号)的部署,本公司自2007年4月正式启动加强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主要分为内部自查、公众评议、整改提高三个阶段,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加强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的主要工作

自中国证监会、北京证监局、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相关通知下发后,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及时将有关治理文件及相关法律法规等传达到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和子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认真组织学习文件精神和内容,明确本次专项活动的具体目标、基本原则、总体安排,统一思想,提高认识。

2007年5月10日,公司在学习领会《通知》精神的基础上,制定并向北京证监局上报了公司《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实施方案及工作计划》,明确首先从组织上加强专项活动的领导工作,专门成立了公司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工作组,由董事长任组长,为第一责任人,负责活动的总体领导工作;总经理任副组长,负责上市公司现场的具体领导工作;成员包括公司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大股东推荐的监事等;工作组的具体办事机构设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由董事会秘书负责;要求各控股子公司由其董事长或总经理作为本单位的第一责任人,切实领导好本单位的专项活动;制定了专项活动分内部自查、公众评议、整改提高三个阶段进行的详细的工作计划和实施步骤;也制定了该项工作的沟通与保障措施,明确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就本次专项活动的工作安排、工作进展以及遇到的问题和困难等及时与监管部门监管责任人进行沟通,并积极向相关部门汇报,保障专项工作的顺利进行。

2007年4月至5月,公司按计划安排,本着事实求是的原则,认真组织有关部门和人员,严格进行内部自查。自查中,公司严格根据《通知》之附件《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事项》,对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进一步加强基础性制度建设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通知》(京证公司发[2005]4号)、《关于提高辖区上市公司质量的指导意见》(京证公司发[2006]44号)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内部规章制度,认真查找公司在股东状况、规范运作情况、独立性情况、透明度情况和治理创新情况等治理结构方面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深入剖析问题产生的原因,并针对自查中发现的问题和不足,制定了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形成了《公司治理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并于5月底上报北京证监局。

2007年5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治理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并经相关部门审核通过后,于2007年6月2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公告。

2007年7月10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发布了《关于设立"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互动平台的公告》,公布了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进行公众评议的平台和联系方式,请投资者和社会公众通过信函、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网站留言等方式对公司治理情况和整改计划提出意见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评议。在公众评议阶段,公司设立专人值班,广泛听取投资者和社会公众对公司的治理情况和整改计划进行的评议,及时整理投资者意见向有关方面通报以及时处理。

2007年9月11日至9月12日,北京证监局对本公司的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随后,下发了《监管意见书》。根据监管意见,公司制定了切实可行的整改落实措施和计划,并向证监局书面报送了《关于针对监管意见的落实措施》。北京证监局于11月15日下发了《关于对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整改情况的评价意见》。

二、公司自查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通过自查,公司在治理方面存在的问题及相应整改落实情况如下:

1、公司尚需对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指引》文件精神,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整改落实情况:公司对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指引》的精神,结合公司最新实际,对现行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进行修订,制定了新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已于2007年6月29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正式颁布实施,并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网站,本项整改工作已经完成。

2、公司位于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55号院的部分生产经营场所尚属国有划拨使用性质,相关缴付土地出让金及土地变性的手续目前正在办理过程中。

整改落实情况:公司将积极组织力量,加大工作力度,加快工作节奏,尽快办理公司位于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55号院的部分生产经营场所的国有划拨土地,缴付土地出让金及土地变性等相关手续。此项工作目前正在办理相关手续。

3、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电子控制的长城计算机软件与系统有限公司的软件与系统集成业务与本公司的部分相关业务存在同业竞争。

整改落实情况:本公司将积极协调与控股股东中国电子的关系,协助其共同制定并实施适当的方案,兑现相关承诺,从而解决公司与长城软件之间部分相关业务的同业竞争问题。此项工作目前正在进行中。

三、北京证监局现场检查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北京证监局在对公司治理状况的现场检查中,主要针对以下三方面提出了整改建议:

1、公司董事会召开方式的问题。公司董事会以通讯方式召开的次数较多,不利于董事们之间的沟通。

监管意见:建议公司董事会召开尽量采取现场方式。

整改落实情况:公司将更加严格地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和要求组织召开董事会会议,尽可能安排以现场方式召开,尤其是涉及重大事项议案的会议,避免以通讯方式召开,以利于董事们充分沟通情况,努力提高董事会会议效率,更好地发挥董事会会议的效能。该项工作是一项持续性的工作,需要在实际工作中长期坚持。

2、公司个别董事会成员存在较多的未亲自出席会议、委托他人表决签字情况。

监管意见:公司董事应勤勉尽责,无特殊原因应亲自出席董事会并独立发表意见。

整改落实情况:公司今后将进一步做好董事会会议通知和召开前的沟通和协调工作,各位董事也将更加勤勉尽责,合理安排好时间,无特殊原因均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并独立发表意见,尽量减少未亲自出席会议、委托他人表决签字情况,避免缺席且不委托的情况发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对连续2次未能亲自出席会议且也不委托其他董事的董事,以及连续3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独立董事,董事会将建议股东大会予以撤换。该项工作是一项持续性的工作,需要在实际工作中长期坚持。

3、公司尚未制订《关联交易制度》,尚需修订《股权投资制度》、《对外担保制度》。

监管意见:公司应制订《关联交易制度》、修订《股权投资制度》、《对外担保制度》。

整改落实情况:公司已经修订完成了新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经2007年10月2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正式颁布实施,并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网站;公司也还制定或修订了新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股权投资管理制度》初稿,待于近期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

另外,在进一步完善公司基础性制度方面,公司还制定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票及其管理制度》,经2007年8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已正式颁布实施。公司还将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监事会议事规则》,报请2007年5月14日召开的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已正式颁布实施。这些制度都已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网站。

四、公众评议反映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在公众评议阶段,公司未收到社会公众对公司治理提出的其他问题。

五、对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的治理状况评价意见的整改措施

上海证券交易所未对公司治理状况提出需要整改的问题。

通过开展本次治理专项活动,公司严格自查、认真整改,提高了公司运作的透明度和规范化水平,也进一步加强了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规范化运作的意识。公司将以此次活动为契机,继续不断强化公司内部控制,不断加强公司各项内部制度建设和治理结构的持续改善,真正提高上市公司质量。

今后,公司将继续提供以下联系方式,欢迎广大投资者对公司治理情况进行评议并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电话:010-51508699
传真:010-51508661
电子邮箱:cssnet@css.com.cn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1月29日

证券代码:000839　　证券简称:中信国安　　公告编号:2007-41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07年11月23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07年11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5名,实到董事15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经过讨论,以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治理的整改报告》。

特此公告。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OO七年十二月一日

证券代码:000839　　证券简称:中信国安　　公告编号:2007-42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治理的整改报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工作的通知》、北京监管局《关于北京证监局开展辖区上市公司治理等监管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的要求,公司从2007年4月开始展开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组织有关人员认真学习有关文件精神,制订工作方案。本次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分自查、公众评议及现场检查、整改提高等几个阶段进行,公司根据自查结果、社会公众的评议及北京监管局专项检查后的监管意见进行整改,现将整改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期间的主要工作

1、中国证监会《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及北京监管局《关于开展辖区上市公司治理等监管工作的通知》下发后,公司组织董事、监事、高管及其他相关人员认真学习,确定由董事长为治理活动第一负责人,并成立了治理工作小组,制订工作方案,全面落实专项治理有关工作。2007年4月29日,公司向北京监管局上报了《关于开展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工作方案》。

2、2007年4月-6月,在公司治理工作小组的领导下,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对照上述文件的要求对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认真的自查,并在自查的基础上形成了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2007年6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治理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并按要求在证监会指定的报纸、网站上进行了披露,同时公布了接受评议的联系方式。

3、2007年6月-9月,为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公众评议阶段。公司指定专人负责接听电话、接收电子邮件,收集投资者和社会公众的意见和建议。

4、2007年9月28日-29日,北京监管局对公司的专项治理工作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

5、2007年10月29日,公司收到北京监管局就现场检查结果向公司出具的《关于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问题的监管意见书》(京证公司发[2007]203号)(以下简称"《意见书》")。公司根据监管意见,公司认真研究,制订措施,落实整改。公司同时将有关整改情况向北京监管局提交了书面报告。2007年11月27日,北京监管局就公司整改情况出具了《关于对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整改情况的评价意见》(京证公司发[2007]267号)。

二、公司整改情况

(一)公司自查阶段发现问题的整改

1、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修订完善

对于信息披露制度修订完善问题,由公司董事会秘书牵头,组织公司有关人员,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原有的进行修订,使新制度管理范围更全面、操作性更强。新修订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已经2007年6月29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实施。

2、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

对于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完善的问题,公司由负责业务管理及法律事务的高管牵头,组织公司本部各职能部门有关人员,根据公司发展规划、管理要求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有关规定,分析各子公司的业务特点,研究切实可行的管理控制模式及操作规程,对原有的项目管理办法及下属企业管理办法进行修订。新修订的《控股子公司管理办法》已经2007年6月29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实施。

在上述董事会上,还同时审议通过了公司《内部控制管理规定》、《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并修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一套较为全面的内控制度体系基本形成。

3、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在选举中采用累积投票制度

对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问题,公司董事会秘书正积极协助现任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及有关方面开展下届董事、监事人选推荐、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核查、换届选举会议筹备等工作,目前换届的前期准备即将就绪,公司将按《章程》的有关规定,尽快完成新旧班子交替。在董事、监事选举中,公司将采用累积投票制,充分反映中小股东的意见。相关工作计划在2007年12月31日前落实。

(二)对公众评议阶段反映问题的整改

自2007年6月公布《公司治理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以来,公司收到社会公众以电话沟通的方式对本公司治理情况的相关评议共两条:

1、希望公司通过多种渠道、采取多种形式维护投资者关系

公司将加大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力度,通过电话、网络、现场接待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为投资者了解公司情况提供方便,同时虚心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治理的不断完善。

2、咨询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换届工作进展情况

公司董事会换届的相关工作目前正在积极筹备中,计划在2007年12月31日前落实。

(三)对北京监管局发现问题的整改

北京监管局于2007年9月28日至9月29日对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专项检查,并于2007年10月29日出具了《意见书》。

公司接到《意见书》后高度重视,组织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召开会议,进行了认真的研究和讨论,公司董事会对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本着勤勉尽责、严格自律、诚实守信、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对上述通知中提出的问题制订了整改措施,并责成有关人员进行逐一落实。具体整改措施和落实情况如下:

1、关于比例合并会计处理方法披露的问题

《意见书》建议,公司对投资的有线电视合营公司采取比例合并的会计处理,应在财务报表附注中向投资者做专门说明。

整改措施:公司将在以后定期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中对投资的有线电视合营公司采取比例合并的会计处理方式增加专门的说明事项,便于广大中小投资者对财务报表数据有更为清晰的解读,对公司经营情况有更为详实的了解。

责任人:总会计师

2、关于公司内审机制的健全问题

《意见书》指出,公司设立了内审专职岗位,但没有单独设立审计部门,建议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要求制定内审制度,设立内审部门和专职内审人员,加强内审工作,完善内部稽核体系的建立和实施。

整改措施:公司将尽快设立独立的审计部门,配备专职审计人员,制订相应的审计制度。审计部门将负责对公司财务收支和经济活动进行内部审计监督,并对所属各子公司和事业部的内部审计工作进行指导、监督和评价,同时配合财务部门,接受社会中介机构的审计和上级组织的行业审计。此项工作计划在2007年12月31日前落实。

责任人:总会计师

3、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及专门委员会设立具体工作方面的问题

《意见书》指出,公司尚未制定专门委员确定相关人选,尚未开展具体工作。建议公司尽快完成换届工作,完善专业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具体工作,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

整改措施:对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问题,公司董事会秘书正积极协助现任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及有关方面开展下届董事、监事人选推荐、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核查、换届选举会议筹备等工作,目前换届的前期准备即将就绪,公司将按《章程》的有关规定,尽快完成新旧班子交替,并组建专门委员会,制订相应的实施细则,开展具体工作,在公司经营中发挥有效的决策研究及监督作用。此项工作计划在2007年12月31日前落实。

责任人:董事会秘书

4、关于公司财务制度建设方面的问题

《意见书》建议,公司应在财务制度中明确新会计准则实施过程中财务部门和董事、高管或各业务部门的工作衔接和工作流程。

整改措施:公司已按照新会计准则和《意见书》的要求,着手对《财务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明确相关科目的确认标准和公司重大财务决策程序,并将尽快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以保证新会计准则的顺利实施,满足公司经营发展和内部控制的需要。本次《财务管理制度》修订稿主要增加的内容包括:

(1)在总则中增加了第八条,明确了新会计准则实施过程中的经济业务会计核算的审批程序。

(2)按照新会计准则修订完善了在无形资产核算中涉及研发费用具体确认标准及核算方法,明确了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无形资产成本核算时需同时满足的条件。

(3)增加了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包括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及后续计量。

(4)增加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金融资产减值的确认和计量等。

责任人:总会计师

5、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中没有责任追究相关规定的问题

《意见书》建议公司在《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中补充责任追究制度,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

整改措施:公司按照《意见书》的建议,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增加了责任追究的相关条款,明确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违反相关规定买卖本公司股票后应该承担的法律责任,该办法修订稿将尽快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责任人:董事会秘书

6、关于公司"三会"会议记录简单及书面通知未存档的问题

《意见书》指出,公司"三会"保管文件未见书面通知,会议记录过于简单。

整改措施:公司将对"三会"会议记录进一步完善和规范,详细记录参会的各董事、监事、股东代表的发言情况,充分反映董事、监事、股东代表对所审议事项的意见和建议。同时公司将在保存会议通知电子文稿的基础上,同时保存相应的书面文件,确保会议资料规范完整。

责任人:董事会秘书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开展,对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内控制度建设、提高公司治理水平起到了有效的推动作用。今后,公司将在此次专项活动的基础上,结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听取各界的意见和建议,在实践中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快速地发展。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OO七年十二月一日

证券代码:600490　　证券简称:中科合臣　　编号:临2007-032

上海中科合臣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中科合臣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07年11月20日以书面形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07年11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有效表决票9票,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审议表决,会议决议如下:

一、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江西中科合臣实业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江西中科合臣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实业")是上海中科合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合臣")与Rovigo Enterprises Ltd.(以下简称"Rovigo公司")于2006年11月17日共同出资成立的中外合资企业,注册资本2,500万元,其中中科合臣出资1,275万元,占总股本51%;Rovigo公司出资1,225万元,占总股本49%。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将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从现有的2,5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3,000万元人民币,增加注册资本共计人民币500万元。对增加的注册资本,双方同意按照合资合同和章程规定的出资比例,同比例认缴增资。即中科合臣认缴增加出资人民币255万元,Rovigo公司认缴增加出资人民币245万元。基于上述增资认缴情况,中科合臣的出资额增加至人民币壹仟伍佰叁拾万元整(RMB15,300,000),占增资后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51%。Rovigo公司的出资额增加至人民币壹仟肆佰柒拾万元整(RMB14,700,000),占增资后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49%。此次增资后,中科合臣依然拥有51%的股权,拥有控股地位,本次增资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不造成影响。该增资方案已经江西中科合臣实业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二、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关于临时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请示》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规定,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前提下,公司拟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9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3个月。通过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可以减少银行借款。公司短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后或募集资金项目实施进度超出预计需用资金时,公司将利用自有流动资金及时归还,自有流动资金不足部分,将用流动资金借款归还。上述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归还,公司财务部将及时通报公司董事会。

公司独立董事邹泽宇、周仲飞、陈国辉、段文虎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再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支出,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上述募集资金使用行为经过了必要的批准程序,没有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9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三个月。

三、备查文件

1、上海中科合臣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江西中科合臣实业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上海中科合臣股份有限公司和Rovigo Enterprises Ltd.关于江西中科合臣实业有限公司的增资协议。

特此公告。

上海中科合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0七年十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517　　股票简称:置信电气　　编号:临2007—046

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增发网下向机构投资者配售的股票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226号文)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票666万股。其中2,780,952股无限售股份已于二〇〇七年九月六日上市流通。根据公司发行配售办法,网下向机构投资者配售3,879,037股和网下发行产生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的零股11股,限售期为3个月,该部分股票将于二〇〇七年十二月六日开始上市流通。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解除限售股份数量(股)	解除限售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科瑞证券投资基金	618,398	0.2999%
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18,398	0.2999%
中海能源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18,398	0.2999%
易方达平稳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615,588	0.2985%
渤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62,606	0.1758%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0,545	0.0681%
华夏蓝筹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20,868	0.0586%
华夏优势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0,868	0.0586%
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20,868	0.0586%
华夏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120,868	0.0586%
兴和证券投资基金	120,868	0.0586%
华夏回报证券投资基金	120,868	0.0586%
华夏平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0,868	0.0586%
兴安证券投资基金	44,974	0.0218%
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054	0.0068%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注	11	0.00001%
合计	3,879,048	1.8809%

注: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11股为网下发行产生的零股包销。

2、本次网下向机构投资者配售的股票上市后,本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本类型	变更前		变更的股份数额(股)	变更后	
	股份数(股)	比例(%)		股份数(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60,755,258	29.46%	-3,879,048	56,876,210	27.58%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45,479,742	70.54%	+3,879,048	149,358,790	72.42%
合 计	206,235,000	100.00%	0	206,235,000	100.00%

特此公告。

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十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090　　证券简称:深天健　　公告编号:2007-37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控股股东加强未公开信息管理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07年11月2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整改报告的补充说明》,该说明称"截至2007年11月1日,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国资委尚未出具《加强未公开信息管理承诺函》"。

现进展情况如下:本公司于2007年11月30日正式收到控股股东深圳市国资委发来的《加强未公开信息管理承诺函》,具体承